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电气集团）为了更好的支持公司的发展，拟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水二一三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一三公司）提供技改项目建设借款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1.50%，由二一三公司长期使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的控股股东甘肃电气集团为支持公司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工作，拟为二一三公司的“数字化低压电器元件产业化建设项目”提供 2000 万元借款，借款年利率为 1.50%，资金由二一三公司长期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供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借款利息低于央行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本次交易事项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财务资助方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3.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 4800 号
4. 法定代表人：刘万祥
5.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人工智能系统、高端装备智能制造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服务机器人、工业机器人、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器元件、电源类产品、雷达设备、电子及通信设备、电动机、发电机及机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和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设备、能源储存设备及软件的研发与销售；试验检测、检定及校准；计算机技术服务，技术信息咨询；从事资本运营（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甘肃电气集团的总资产为 108.83 亿元、净资产为 31.96 亿元、营业收入为 26.59 亿元、净利润为-7.04 亿元。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借款种类和用途：技改项目建设专项借款。
2. 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00 元整）。
3. 借款期限：长期。
4. 借款利率：自支用借款之日起，按 1.50%/年计算。
5. 担保措施：无需提供担保。

四、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豁免情况

甘肃电气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中，甘肃电气集团提供的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且无需提供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但关联董事刘万祥、张建军、阎怀

江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

1. 本次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控股股东向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技改项目建设借款，利率水平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无需提供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18（二）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

2. 本次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技改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加快推进子公司技改项目建设进度，有利于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事项无异议，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审议该议题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刘万祥、张建军、阎怀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经其他非关联董事审议，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一致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六、接受财务资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充分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过去 12 个月内与本次拟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之间的历史关联交易

自董事会审批通过本次拟发生交易之日起的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甘肃电气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

1. 2025 年度，公司从甘肃电气集团承租办公用房，房屋租金 63.76 万元（含物业费）。

2. 2025 年度，甘肃电气集团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银行信贷业务担保，发生担保服务费 313 万元。

3. 2025 年 4 月，甘肃电气集团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科研经费借款人民币 8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1.75%，由天传所公司长期使用。

4. 2026 年 1 月，甘肃电气集团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水长城开关厂集团有限公司、二一三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天水电气传动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科技研发经费借款人民币 11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1.50%，由上述三家公司长期使用。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1 日